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Beijing Data Intelink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數聚智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股份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股份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 : 每股H股[編纂]，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香港時間)或前後(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通過協議釐定。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基於任何理由並未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且現時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取決於申請渠道)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編纂]，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後，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將[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將於作出有關調減的決定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我們的網站<https://www.intelinkgroup.com>刊發。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在[編纂]項下的責任。詳情請參閱「[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

於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編纂]可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